

華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八年股東常會議案參考資料

承認及討論事項

第一案

提案人：董事會

案由：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1. 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包含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詳如附件(請參閱議事手冊)。

2. 謹提請 承認。

決議：

第二案

提案人：董事會

案由：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

說明：1. 本次盈餘分派案，係先分配民國 107 年度可分配保留盈餘，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0.8 元。嗣後如因本公司買回庫藏股，或因員工認股權之行使，致影響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總數時，請授權董事長依本次股東常會決議之普通股擬分配盈餘總額，按配息基準日本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份之數量，調整分配比率。

2. 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3. 本次現金股利發放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

4. 分配現金股利則依以下原則：為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無條件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5. 謹提請 承認。

決議：

第 三 案

提案人：董事會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因應 107 年 8 月 1 日修正公布之公司法以及「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修訂公司章程第 1、11、25、29 等條文，詳如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2. 謹提請 討論。

決議：

第 四 案

提案人：董事會

案由：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8 年 3 月 7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80304826 號令修正發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相關條文，詳如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2. 謹提請 討論。

決議：

第 五 案

提案人：董事會

案由：修訂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8 年 3 月 7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80304826 號令修正發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修訂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相關條文，詳如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2. 謹提請 討論。

決議：

第 六 案

提案人：董事會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7 年 11 月 2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70341072 號令修正發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相關條文，詳如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2. 謹提請 討論。

決議：

第 七 案

提案人：董事會

案由：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行為之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2. 鑑於本公司董事或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董事之行為，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擬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提請股東會解除董事競業行為之限制。

3. 解除公司法第 209 條董事競業禁止，名單如下：

職 稱	姓 名	許可從事競業行為之項目	業務範圍
獨立董事	邱慈觀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投資

4. 謹提請 討論。

決議：

臨 時 動 議

散 會